证券代码：920571　　证券简称：国航远洋　　公告编号：2026-167

福建国航远洋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下属全资子公司福建中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福建国航远洋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福建中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简称“中能电力”）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签署《额度授信合同》，申请人民币 1,000 万元额度授信，授信最高本金额度为人民币 1,000 万元，额度项下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借款。

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分别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和《最高额抵押合同》，为上述授信提供最高本金限额 1,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并以公司自有的一处房产提供抵押担保。本次保证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74%。

以上业务的具体条款以签订的合同为准。除此之外，融资业务相关的费用、期限、利率、担保等由公司与银行协商确定。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决策与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及融资担保额度的议案》。

本次融资金额及担保金额已纳入公司 2026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本次融资及担保事项在公司已审议通过的额度及期限范围内，无需另行履行董事会、股东会审议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适用

1.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福建中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被担保人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江滨东大道 68-1 号蓝波湾 1 号楼 25 层

注册资本：1500 万元

实缴资本：150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王炎平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煤炭及制品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04 年 11 月 12 日

2. 被担保人信用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77,160,308.36 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总额：58,885,760.76 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18,274,547.60 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76.32%

2025 年 1 月-12 月营业收入：125,863,477.52 元

2025 年 1 月-12 月利润总额：1,051,326.87 元

2025 年 1 月-12 月净利润：743,098.79 元

审计情况：已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最高额保证合同

1.债权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债务人：中能电力；保证人：公司。

2.主合同：《额度授信合同》及其项下所有分合同，以及保证额度有效期内债权人与债务人签订的具体业务合同。

3.保证最高本金限额：人民币 1,000 万元。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6.保证期间：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最高额抵押合同

1.抵押权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债务人：中能电力；抵押人：公司。

2.抵押物：公司所有的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马尾镇江滨东大道 68-1 号蓝波湾 1 号楼 25 层不动产。

3.抵押最高主债权额：人民币 2,086.4 万元；抵押额度有效期为 2 年，具体起始日以正式签署合同为准。

4.抵押范围：主合同项下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保管担保财产费及抵押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四、风险提示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本次融资用于满足中能电力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中能电力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公司能够对其经营和资金使用实施管理。如中能电力未能按期履行债务，公司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抵押房产亦存在被依法处置的风险。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担保及抵押系为下属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支持，不会影响公司对其控制权。公司将持续关注中能电力的经营、偿债及授信使用情况，督促其按期履行债务，防范担保风险。本次事项预计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项目	数量/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	318,530.59	235.51%
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	-	-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	-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	-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	-

备注：本累计担保合计数包括担保合同已签署但主债务尚未完全提款或尚未提款的担保金额；担保金额中的美元金额，按 2026 年 9 月 30 日中国外汇交易中心人民币汇率中间价 6.7351 折算后汇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318,530.59 万元。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或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担保责任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 2025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3、相关方签署的《额度授信合同》《最高额保证合同》《最高额抵押合同》

福建国航远洋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9 日